参数要求

1、必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、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及人员有效证件。

2、实施维保后的电梯应符合安全技术规范、强制性标准和电梯制造单位的技术要求。维保单位应在电梯使用标志所标注的下次检验日期届满前１个月，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。

3、提供24小时的紧急救援服务，当电梯发生困人故障，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0分钟内赶赴现场实施紧急救援；电梯发生其他故障，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60分钟内赶到现场实施抢修。

4、现场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》。为有效实施保养计划，应安排熟悉所维保电梯原理、结构、性能、安全要求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负责维保工作，并督促其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要求、安全及技术规范进行维保。

5、不得以任何形式将维保工作非法分包、转包。